

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达州市城市更新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达市府办函〔2022〕39号

通川区、达川区人民政府，达州高新区管委会，达州东部经开区管委会，市级有关部门（单位）：

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实施城市更新工作的决策部署，系统推进我市城市更新工作，经市政府同意，决定成立达州市城市更新工作领导小组（以下简称领导小组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领导小组组成人员

组 长：	严卫东	市委副书记、市长
副组长：	江 彬	市委常委、组织部部长
	张俊懿	副市长
成 员：	张 乐	市政府党组成员、市政府办公室党组书记
	李晓钟	市政府副秘书长
	王 通	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
	袁陕川	市委目标绩效办主任
	袁 勇	市发展改革委主任
	张宇科	市经信局局长
	邓 剑	市教育局局长
	淳伟波	市科技局局长

许高山	市公安局常务副局长
杜权军	市民政局局长
徐 综	市司法局局长
李 敏	市财政局局长
邓建军	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局长
肖启文	市生态环境局局长
陶宇翔	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局长
蒋 波	市交通运输局局长
李晓华	市水务局局长
牟道勇	市商务局局长
李冰雪	市文体旅游局局长
罗 宾	市卫生健康委主任
王德春	市应急局局长
高月睿	市审计局局长
陈杰勇	市市场监管局局长
张 鑫	市经济合作外事局局长
王鸿钊	市城管执法局局长
于 贵	市数字经济局局长
杨 佐	市金融工作局局长
秦 芹	市城乡规划编制中心主任
覃永利	通川区人民政府区长
唐令彬	达川区人民政府区长
陈 健	达州高新区党工委书记、管委会常务副主任
董代春	达州东部经开区管委会主任

二、领导小组主要职责

负责统筹协调全市城市更新重大问题，研究部署城市更新总体规划、年度工作和实施计划，解决工作推进中的问题；负责审定城市更新相关配套支持政策措施，审查重点区域项目方案；负责对各成员单位工作情况开展督导考核。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住房城乡建设局，陶宇翔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。领导小组成员如有变动，由相应岗位人员递补，不再行文通知。

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3月21日